中央警察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所 别:法律學研究所

科 目:行政法及警察法學

作答注意事項:

- 1. 本試題共4題,每題各占25分;共2頁。
- 2. 不用抄題,可不按題目次序作答,但應書寫題號。
- 3. 禁用鉛筆作答, 違者不予計分。
- 一、某甲鄰居經營卡拉 OK 店,某甲不堪聲響干擾生活,向主管機關檢舉,惟主管機關就甲之檢舉函覆「檢舉事項不成立」,試問檢舉人 某甲能否請求救濟?
- 二、乙因「交通違規微罪不記點」政策,在街上痛罵政府無能、漠視行人性命,諸多人民響應,於是眾人便鼓譟要到交通部抗議,經轄區分局之分局長告知此為非法集會遊行,應事先申請許可。請問乙眾人之行為是否需申請?若乙集會遊行被課予命令解散,應如何救濟?
- 三、巡邏員警發現男子張三傷心欲絕,站在橋墩上,狀似要自殺,且旁有一女子、小孩哭喊別跳。員警當下判斷應係意圖自殺者,故乘其不備,趁隙上前緊抓住張三雙腿拉下橋墩,惟此時,張三仍不斷掙脫企圖自殺,員警不得已乃對其上手銬以防意外(第一時間點)。經現場調查,該女子與小孩為張三之妻兒,故徵求其同意,暫時將張三帶往派出所安撫,抵達派出所後,張三仍大聲嘶吼,情緒激動難以平復,員警為防免意外,仍決定繼續上銬(第二時間點)。嗣經員警、張三之妻兒的不斷安撫、勸導,心情終於平復並開始吐訴心中鬱卒,而此時,員警仍認有預防突發事故發生之必要而決定繼續上銬(第三時間點)。請問:上述3個時間點的警察上銬措施,是否均適法?

- 四、汽車駕駛人 A 無視現場執行交通稽查員警之存在,竟然在劃有禁止停車線之交叉路口處違規停車後即欲離去。員警隨即出聲喝令其開走:「肖年乀,紅線不能停喔!快開走,不然會拖吊喔!」可是A根本不甩,就逕自走掉了。因正值上下班交通尖峰時段,故為免阻礙交通,便找來民間拖吊車將該車吊離。請問:
 - (一)此項拖吊行為,一般認屬「代履行」,其理由何在?
 - (二)該拖吊車司機之法律性質,究係行政助手或是受委託行使公權 力之人?二者有何異同?